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 LIAONING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 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 致：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吾等<sup>1</sup>\_\_\_\_\_

(地址為)\_\_\_\_\_

為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持有本公司H股：\_\_\_\_\_股<sup>2</sup>，本人／吾等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sup>3</sup>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任代表，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在中國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港灣街1號遼港集團大樓109室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臨時股東大會」)。並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在無任何指示的情況下，受委任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 <sup>4</sup> | 反對 <sup>4</sup> | 棄權 <sup>4</sup> |
|-------|---|-----------------|-----------------|-----------------|
| 1.    | 審議及批准長投發公司委託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授權任何董事或其授權代表執行並採取所有其認為必要或適當的步驟，開展所有其認為必要或適當的行動及事項，以使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及與之相關的所有其他事項生效及／或完成，並簽署及執行該等進一步文件，或開展任何附帶及／或據此擬進行的其他事項，並在該董事或授權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情況下，對前述協議作出更改或修訂。 |                 |                 |                 |
| 2.    | 審議及批准長港口公司委託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授權任何董事或其授權代表執行並採取所有其認為必要或適當的步驟，開展所有其認為必要或適當的行動及事項，以使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及與之相關的所有其他事項生效及／或完成，並簽署及執行該等進一步文件，或開展任何附帶及／或據此擬進行的其他事項，並在該董事或授權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合適的情況下，對前述協議作出更改或修訂。 |                 |                 |                 |
| 特別決議案 |   | 贊成 <sup>4</sup> | 反對 <sup>4</sup> | 棄權 <sup>4</sup> |
| 3.    | 審議及批准以集中競價交易方式進行本次回購：   |                 |                 |                 |
| 3.01  | 本次回購的目的   |                 |                 |                 |
| 3.02  | 回購股份的種類   |                 |                 |                 |
| 3.03  | 本次回購的方式   |                 |                 |                 |
| 3.04  | 本次回購的實施期限   |                 |                 |                 |
| 3.05  | 本次回購的價格   |                 |                 |                 |
| 3.06  | 擬回購股份的用途、數量、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比例、資金總額   |                 |                 |                 |
| 3.07  | 本次回購的資金來源   |                 |                 |                 |
| 3.08  | 回購股份後依法註銷的相關安排  |                 |                 |                 |
| 3.09  | 本公司防範侵害債權人利益的相關安排   |                 |                 |                 |
| 3.10  | 股東大會對董事會辦理本次回購事宜的具體授權   |                 |                 |                 |

以上決議案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之補充通函(統稱「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之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統稱「通告」)。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日期：二零二四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sup>6</sup>\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全名(以中文或英文)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正式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每位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請分別選擇「贊成」、「反對」或「棄權」意見之一，並在所對應的相應欄內填上「✓」，其中，棄權票將計入通過決議案所需的表決權票數。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以外正式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之任何其他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請特別注意，閣下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以未累計表決的股份數為準)將計入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數目中。
-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正式書面授權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其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簽署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代表人親筆簽署。如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者的受託代表人簽署，則授權該代表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僅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之投票。
- 就H股股東而言，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親自或委託受委代表)需自行支付交通及食宿費用。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在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述用途，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在有關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如需要)。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Liaoning Port Co., Ltd.」。

\* 僅供識別